



学思想 强党性 重实践 建新功

统筹谋划 问题导向 压实责任 建章立制

省法院推动主题教育检视整改落细落实

河北法制报讯 (记者 李胜男)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开展以来,省法院认真贯彻落实党中央、省委关于主题教育检视整改的部署要求,坚持突出统筹谋划、问题导向、压实责任、建章立制,全面开展排查,提高整改针对性,强化责任落实,推动检视整改见实效。

省法院突出统筹谋划,把握切入点。深入学习,切实提高政治站位,制定《主题教育检视整改工作方案》,围绕党中央提出的重要任务、重点举措、重要政策、重要要求,结合法院工作实际,明确整治整改重点、工作职责、工作流

程,提出具体工作要求,确保主题教育检视整改高站位、高起点、高质量开展。

省法院建立问题清单台账,畅通开展调查研究、民主生活会检视、群众反映等8个渠道,先后召开优化营商环境企业家座谈会和征求意见座谈会,确保问题查准查透。聚焦解决理论学习、能力本领、工作作风等6方面问题,在广泛征求意见基础上,梳理形成问题清单17条、内设机构问题清单28条,提出限期整改、长期整改、专项整治、完善制度等整改方式,并针对列入清单的问题,实行日有联系、周有汇报、半月有调度,及时掌握进度,确保

检视整改取得实效。省法院坚持全员动员、全领域覆盖,进一步细化职责分工,压紧压实工作责任,明确每名院领导确定1名联络人、每个部门确定1名联络人,召开联络人工作会议,及时更新整改进展,新增问题及时纳入整改清单,切实加强清单动态管理质量和效果。建立全过程跟踪督导和对账销号机制,对已经完成整改的问题清单及时报批销号,加大对重点问题的检视整改和督办力度,切实把“问题清单”转化为“成果清单”。

省法院坚持“当下改”与“长久立”相结合,从思想上挖根源,从机制上查瓶颈,从工作上找不足。紧盯整改重点边查边改,聚焦服务全省工作大局,着力解决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方面的问题;聚焦群众急难愁盼,着力解决执行案款发放不及时等问题;聚焦加强法院队伍建设,着力解决司法能力不足和司法作风顽疾等问题。对因制度滞后、制度缺位导致反复出现的突出问题,及时跟进督导;对需要长期整改的问题,制定阶段性目标;对已完成整改的问题,认真梳理收集整改材料和制度性成果,及时以制度形式固定下来。截至目前,建立健全相关工作制度10项,以制度建设推进各类问题有效整改,为推动全省法院高质量发展打下坚实基础。

沧州市中院部署全市法院重点工作

强化责任担当 推动审判工作实现新突破

河北法制报讯 (卢文峰)7月6日,沧州市中级人民法院组织召开“政治理论与业务学习大讲堂”,总结今年以来审判执行工作开展情况,研究部署当前全市法院重点工作。

沧州市中院强调,要提升窗口服务品质,不断深化立案登记制改革成果,方便群众快捷立案。加强机关内部管理,严格规范工作程序。细化工作监督,强化巡查督察。要加强队伍建设,全面加强业务能力建设,充分发挥会议制度、专业法官会议、审委会作用,建立浓厚的学习研讨氛围,推动审判质量进一步提升。

充分发挥多元解纷合力,推动矛盾纠纷源头化解。提升执行规范化水平,做好前端预防和末端保障工作,推动执行案款及长期未结案件清理专项行动取得实效。

沧州市中院强调,要提升窗口服务品质,不断深化立案登记制改革成果,方便群众快捷立案。加强机关内部管理,严格规范工作程序。细化工作监督,强化巡查督察。要加强队伍建设,全面加强业务能力建设,充分发挥会议制度、专业法官会议、审委会作用,建立浓厚的学习研讨氛围,推动审判质量进一步提升。

邢台市中院召开“5+N”重点工作推进会

抓好主业 推动工作高质量发展

河北法制报讯 (路遥)7月7日,邢台市中级人民法院召开“5+N”重点工作推进会,分析当前全市法院审判工作形势,进一步明确工作思路、优化工作举措,对审判执行诉服等5项重点工作和其他工作进行调度,对照问题短板抓好改进提升,确保“司法质量巩固深化年”活动走深走实、取得实效。

邢台市中院要求,以更足的信心定力推进审判质效持续稳固提升,深刻领会最高法院审判质量管理指标体系的核心精神、价值导向,深刻把握司法质量巩固深化与审判质量管理指标体系的内在联系。以更新的理念思路推进实质解纷取得更大成效,树牢“实质解纷”的理念,围绕“案件查清、道理讲清、纠纷结清、事务办清”目标,在案件审理中尽可能做到一次性、一揽子实质化解矛盾纠纷。

邢台市中院强调,以更实的方法举措打造诉源治理邢台品牌,扎实推进人民法庭工作、大调解工作、司法建议实质化运行,促进双赢、共赢、多赢。以更强的系统观念统筹推进各项工作高质量发展,善于抓重点破难点,狠抓案件质量不动摇,紧盯末端落实不动摇,结合最新审判质量管理指标体系,修订考核评价办法,确保工作落地见效。以更大的决心力度推动党风廉政建设向纵深发展,教育干警时刻绷紧廉洁司法弦,守住底线、不碰红线。



近日,衡水市中级人民法院举行新发展党员入党宣誓仪式。新发展党员纷纷表示,通过庄严的入党宣誓仪式,体会到了作为中国共产党党员的荣誉感和使命感,今后一定牢记入党誓言,以昂扬的士气、澎湃的激情、争先的精神践行初心使命,做好本职工作,严守党纪国法,做一名优秀的共产党员。

徐浩 摄

宽城法院化皮溜子法庭延伸司法服务触角 助力区域生态旅游健康发展

河北法制报讯 (张清华 吴静)暑气渐盛,正是宽城生态旅游的旺季。为持续助力优化营商环境,护航区域旅游产业健康发展,宽城满族自治县人民法院化皮溜子法庭主动延伸司法职能,通过走访企人、景区普法、制定预案等方式,把司法服务送到群众身边,以法治护航辖区旅游经济高质量发展。

化皮溜子法庭庭长刘志生带领干警实地走访,为景区企业“把脉会诊”。他们走访了当

地生态旅游观光采摘园、萌宠乐园等景区及企业,调研辖区生态旅游发展情况,听取经营者在旅游发展方面的法律困惑,并给予解答。同时,法庭干警走进商铺、旅馆、农家,向商户宣讲买卖合同类法律知识,倡导商家守法经营,诚信经营。

为“防患未然”助发展,该庭制定并发放《旅游景区法律风险防控预案》,将常见的景区法律风险分为涉自然灾害、人为事故、公共卫生等问题法律风险,提出加强山区地质勘察、

湖水库区水位监测、野生动物出没情况考察,完善景区内设施管理,严格把控旅游区域内食品安全等8项风险防控意见和建议。各景区纷纷以回函形式对法庭的风险防控预案表示肯定与感谢。

宽城法院化皮溜子法庭以“三个一”工作机制为依托,持续优化营商环境,规范商户依法经营,为辖区生态旅游发展提供一揽子服务,不断提升人民群众的司法获得感和满意度。

司法助力雄安建设“拔节生长” ——雄安新区法院创新举措促行政争议实质性化解侧记

□ 河北法制报记者 李胜男

“现在我们对村里退耕还淀项目的征收地类、补偿数额等信息都清楚明了,谢谢法官!”近日,安新县人民法院行政审判庭实质性化解了容城县某村王某等6人诉讼公开案件,法官在回访时,王某向法官表达了谢意。

白洋淀生态环境治理与保护是雄安新区规划建设的重点工程,退耕还淀是关键措施之一。王某等6人为了更清楚地了解项目征收的相关情况,向雄安新区范围内集中管辖的安新县法院提起行政争议诉讼。

安新县法院立即启动行政争议化解机制,第一时间联系被诉行政机关、基层组织,结合法律剖析案件。王某等6人收到相关文件复印件后,撤回了起诉。

这起行政争议纠纷顺利画上句号,是雄安新区中级人民法院创

新行政争议多元化解机制,促进行政争议诉源治理工作结出的硕果。

设立河北雄安新区,是千年大计、国家大事。在雄安新区建设发展中,如何有效预防和化解征迁安置、重大项目建设等方面的行政争议纠纷,是雄安新区法院重要任务之一。

2020年3月,雄安新区中院积极推动成立了雄安新区行政争议化解中心,形成在新区党工委领导下统筹行政争议化解工作机制,制发系列文件,建立了法院与雄安新区各机关常态化走访、召开案件协调会制度。

雄安新区中院党组成员、副院长袁晓磊介绍,该院依托行政争议化解新机制,积极争取多方支持,加强多部门协调联动,顺利化解了系列重大行政诉讼案件。雄安新区中院创新行政争议化解机制成效突出,荣获雄安新区全面深化改革创新奖。

化解行政争议需要联动各方力量。雄安新区两级法院均成立行政争议化解中心,常态化召集案件协调会、诉前座谈会等,邀请新区成员单位专家现场解读政策;召开推动构建“总对总”在线多元解纷新格局工作会议,强化诉讼与调解、仲裁、公证、行政复议、行政裁决等非诉讼平台对接,支持和规范各方力量在法治轨道上参与解决纠纷。

“雄安新区已设立28家法官服务站。”雄安新区中院法官焦志华介绍,他们积极延伸审判职能,对征拆类纠纷,除加强与新区各成员单位实时沟通外,特别重视与乡镇、村委会、驻点征迁工作组的交流,借助基层组织的深度参与,引导纠纷化解。

减少行政争议,源头预防是上策。雄安新区中院坚持能动司法,通过司法建议的形式建言献策,推进诉源治理,促进依法行政。

自2021年以来,雄安新区两级法院通过参加研讨、面对面交流、提供书面意见等方式为征地拆迁、管控执法、环境整治等发出司法建议书20余份,还通过公布行政审判白皮书、编发行政争议化解中心简报等形式,为有关部门改进工作提供建议,监督支持行政机关依法行政。

“自2019年以来,省法院积极推动府院共建行政争议平台,构建行政争议实质性化解机制。雄安新区中院行政争议多元化解机制,为司法服务保障雄安新区建设开拓新路径。”省法院党组成员、副院长徐茂明表示,全省法院坚持把非诉讼纠纷解决机制挺在前面,能动司法,认真抓好预防和实质化解行政争议这一系统工程,努力实现行政争议源头预防、长远治理和实质化解,为奋力谱写中国式现代化建设河北篇章提供了有力的司法服务和保障。

保定市满城区法检两院 凝聚合力

探索涉案未成年人保护新模式

河北法制报讯 (杨占良 郑白雪)近年来,保定市满城区人民法院联合区检察院积极沟通,通过联合开展“庭审帮教+庭审家庭教育指导”办理未成年刑事案件。近日,他们申报的“庭审帮教+庭审家庭教育指导”审理未成年刑事案件,已被保定市委改革办认定为市级全面深化改革“微改革”事项。

该“微改革”事项坚持未成年人利益最大化原则,探索未成年人保护新模式,选取教学经验丰富的教师担任人民陪审员,采取“公诉人+法定代理人+人民陪审员”联合帮教方式进行庭审帮教。他们将家庭教育指导引入涉未成年人刑事案件庭审程序,采取“法官+检察官”联合家庭教育指导方式,推进未成年人父母改进家庭教育方式,并依托保定市中院心理咨询服务中心,对未成年人进行心理疏导,做到人文关怀。

满城区法院在庭审前走访未成年被告人住所地的村委会或居委会、学校,了解未成年人的家庭环境、性格特点、成长经历等,做到心中有数。在审理涉未成年人刑事案件中,该院充分发挥人民陪审员作用,选取经验丰富的人力资源,落实帮扶举措,全力维护未成年人的合法权益。

民陪审员组成合议庭。针对庭审前调查中发现的导致未成年人走上犯罪道路及其监护人在家庭教育方面存在的问题,法官与检察官共同做好庭审前会商沟通工作,结合未成年人的犯罪成因及家庭教育情况等制定适合的庭审帮教和家庭教育指导方案。

满城区法院在庭审中寓教于审,在庭审教育阶段着重阐明犯罪概念、构成要件,让被告人明白为什么构成犯罪,结合被告人的不同成长经历,分析他们走向犯罪的原因及今后应该努力的方向。在庭审帮教环节,他们采取“公诉人+法定代理人+人民陪审员”的联合帮教方式,从情法理三个方面对未成年被告人进行帮教。他们还在庭审中进行家庭教育指导,采取“法官+检察官”的联合指导方式,对未成年被告人的父母进行家庭教育指导,帮助其掌握家庭教育的理念及方法,督促其切实履行监护职责,承担家庭教育的主体责任。

满城区法院延伸司法服务功能,积极进行案后回访,对被告人的家属、所在学校或单位进行实地走访、电话约访等,了解被告人表现情况,对未成年人进行心理疏导,落实帮扶举措,全力维护未成年人的合法权益。